附件3：

XXXX部队政治工作部

随军家属身份证明

 XXX ，女，身份证号： ，系我部现役军人（转改文职） XXX （军官/军士/文职证件号： ，军衔/文职岗位等级： ）配偶， 年 月结婚，

 年 月批准随军。军人（转改文职）现驻地在荆门市。特此证明。

责任人（签字）： 联系电话：

备注：除现役军人随军家属外，仅军改期间现役干部转改文职人员且转改前已办理随军手续的文职人员家属可报考。

XX部队政治工作部

（单位对外章）

2024年10月 日